

本市106學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程地圖培力工作坊」實施計畫 教務處(教學&設備)

發表人：

張貼在：2018/3/5 13:47:26

說明：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及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7上半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

二、 旨揭研習計畫如附件，相關訊息摘要如下：

(一) 參與對象：涉及108新課程綱要實施及全市107年五月底將進行新課綱各校進度檢核填報業務，請市屬國民中小學教務主任務必指派或帶領校內團隊2-3人參加，每校3人。

(二) 桃園、中壢、平鎮區國小請報名第一場次，研習日期：107年3月7日(星期三)。

(三) 楊梅、大溪、龍潭、龜山區國小請報名第二場次，研習日期：107年3月21日(星期三)。

(四) 全市國中請報名第三場次，研習日期：107年3月26日(星期一)。

(五) 蘆竹、八德、大園、新屋、觀音、復興區國小請報名第四場次，研習日期：107年5月9日(星期三)。

(六) 研習地點：桃園市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

三、 研習報名：最遲請於各研習場次前一天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報名，開課單位：新屋區大坡國中。

四、 請貴校核予參加人員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公假登記，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